

成都苑东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

专项报告

成都苑东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苑东生物”、“本公司”或“公司”）董事会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要求，编制了《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具体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1584 号”《关于同意成都苑东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同意注册，向社会公开发行了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3,009.00 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44.36 元，共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334,792,4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不含税）人民币 112,083,983.49 元，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 1,222,708,416.51 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由其于 2020 年 8 月 26 日出具了《验资报告》（中汇会验[2020] 5681 号）¹。

（二） 募集金额使用情况和结余情况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结余募集资金（含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净额）余额为 16,625.27 万元。

具体情况如下（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总额	133,479.24
减：券商承销佣金及保荐费	9,091.18
收到募集资金总额	124,388.06
减：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金额	10,669.29
减：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支付发行费用的金额	726.00

¹本公告中的募集资金净额 1,222,708,416.51 元与验资报告中的募集资金净额 1,222,700,659.41 元差异 7,757.10 元，系计划发行费用与实际存在差异：1. 实际发行报告制作费用较预计减少 9,433.93 元；2. 实际印花税较预计增加 1,676.83 元。

项目	金额
减：支付不含税发行费用的金额	1,391.21
减：直接投入募集项目的金额	97,105.13
减：购买理财产品、定期存款及结构性存款余额	3,650.00
减：销户利息转出	61.55
加：累计收回理财产品、定期存款及结构性存款收益及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5,840.39
2025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余额	16,625.27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利益，本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根据《管理办法》，本公司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成都银行芳草支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迎宾大道支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蜀汉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永丰路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金沙西园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青羊工业园支行、中国银行天府新区华阳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四）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四）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四）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以便于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以及对其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保证专款专用。

（二）募集资金的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有 4 个募集资金专户、2 个理财专用结算账户，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单位：人民币万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类别	存储余额	备注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青羊工业园支行	51050142629500000543	募集资金专户	498.88 ²	活期

² 2024 年 6 月 29 日公告结余补流事项，将 645.26 万元结余资金留在募集资金专户中用于永久补流，498.88 万和 645.26 万的差异为账户流动资金已经使用金额及结息金额。

成都银行芳草支行	1001300000800290	募集资金专户	4,461.88	活期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金沙西园支行	22892301040012018	募集资金专户	56.52	活期
中国银行天府新区华阳支行	117217817048	募集资金专户	31.09	活期
大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116727000001116	募集资金理财专户	2.48	活期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芳草支行	1001300001125609	募集资金理财专户	11,574.42	活期
合计	-	-	16,625.27	-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1。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 2020 年 9 月 25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和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 726.00 万元及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10,669.29 万元，合计 11,395.29 万元。置换金额已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 2020 年 9 月 16 日出具了中汇会鉴[2020]6001 号《关于成都苑东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鉴证报告》，公司独立董事、保荐人均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4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安全和投资项目资金使用进度安排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 2.0 亿元（包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证券公司保本型收益凭证、国债逆回购等），产品期限不得超过十二个月，在上述额度范围

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使用期限不超过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8 个月。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及结构性存款余额 3,650.00 万元，未超过董事会对募集资金现金管理的授权范围。明细如下：

受托方	产品名称	认购金额 (万元)	到期收益 (万元)	起始日	到期日	是否赎回
大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大额存单	1,650.00		2024-12-11	2026-4-11	否
大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大额存单	2,000.00		2024-12-11	2025-10-19	否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	4,000.00	23.51	2024-12-26	2025-3-28	是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	10,800.00	62.79	2024-12-27	2025-3-28	是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	3,900.00	22.67	2025-3-31	2025-6-30	是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	10,900.00	66.28	2025-3-31	2025-6-30	是
合 计	-	33,750.00	175.25	-	-	-

注：大额存单存续期间可转让，公司单次持有可转让大额存单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公司于 2020 年 9 月 25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募投项目进展及募集资金需求前提下，公司使用超募资金中的 1,800.00 万元（占超募资金总额 6,170.07 万元³的 29.17%）用作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活动。

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10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募投项目进展及募集资金需求前提下，公司使用超募资金中的 1,800.00 万元（占超募资金总额 6,170.07 万元的 29.17%）用作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活动。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

³ 与公司 2020-004 号公告披露的超募资金总额 6,170.07 万元与实际超募资金总额 6,170.84 万元差异 0.77 万元，系计划发行费用与实际存在差异：1.实际发行报告制作费用较预计减少 0.94 万元；2.实际印花税较预计增加 0.17 万元。

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已经披露的募集资金相关信息不存在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已使用的募集资金均投向所承诺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重大情形。

附件：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成都苑东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8 月 18 日

附件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5 年半年度

编制单位：成都苑东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22,270.84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42.7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8,190.32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07,774.42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6.7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 资金投向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 变更)	募集资金承 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 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 投入金额 (1)	本年度 投入金 额	截至期末累计 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 (3) = (2) - (1)	截至期末投入 进度 (%) (4) = (2) / (1)	项目达到预 定可使用状 态日期	本年度 实现的 效益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项目可 行性是 否发生 重大变 化
一、承诺投资项目												
1.重大疾病领域创新 药物系列产品产业化 基地建设项目	否	51,045.00	50,399.74	50,399.74		52,057.54	1,657.80	103.29 注 1、5	2024 年 6 月 已结项	不适用 注 2	不适用注 2	否
2.药品临床研究项目	否	11,400.00	11,400.00	11,400.00	103.92	7,384.91	-4,015.09	64.78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3.生物药研究项目	否	12,855.00	12,855.00	12,855.00	88.83	2,830.97	-10,024.03	22.02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4.国际化标准的医药 研发技术平台项目	是	6,100.00	6,100.00	6,100.00	0.00	6,444.95	344.95	105.65 注 1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注 3	否
5.技术中心创新能力 建设项目	是	2,700.00	1,643.44	1,643.44	0.00	1,643.44	0.00	100.00 注 4	2023 年 10 月已终止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6.信息化系统建设项目	是	2,000.00	966.24	966.24	0.00	966.24	0.00	100.00 注 4	2023 年 10 月已终止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7.补充流动资金	否	30,000.00	30,000.00	30,000.00	0.00	30,000.00	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8.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2,090.32	2,090.32	0.00	2,696.37	606.05	128.99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9.重大疾病领域创新药物系列产品产业化基地建设项目节余补充流动资金			645.26	645.26	150.00	150.00	-495.26	23.25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116,100.00	116,100.00	116,100.00	342.75	104,174.42	-11,925.58	89.73	-	-	-	-
二、超募资金投向												
1.补充流动资金	否	-	6,170.84	6,170.84	0.00	3,600.00	-2,570.84	58.34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116,100.00	122,270.84	122,270.84	342.75	107,774.42	-14,496.42	88.14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详见本专项报告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详见本专项报告三之（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详见本专项报告三之（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详见本专项报告三之（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项目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详见本专项报告三之（七）：用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注 1：项目累计投入募集资金超过承诺投资总额，超出承诺的投入金额使用的是募集资金理财产生的利息收入及投资收益。

注 2：“本年度实现经济效益”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注 3：国际化标准的医药研发技术平台项目实施，目的为进一步加强化学原料药国际、国内双报品种及高端制剂国际、国内双报品种前端基础研究，达成公司原料药、制剂国际化战略目标，通过提高公司创新能力，间接提升公司的长远盈利能力，故存在无法单独核算经济效益的情况。

注 4：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10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 2023 年 10 月 30 日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终止“技术中心创新能力建设项目”、“信息化系统建设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及其利息及理财收益共计 2,696.37 万元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注 5：2024 年 6 月 29 日公司公告《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司同意“重大疾病领域创新药物系列产品产业化基地建设项目”结项，并将剩余募集资金及其利息和理财收益共计 645.26 万元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